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5樓
承辦人：李婷妮
電話：03-3322101#7595
電子信箱：1002983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400551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55129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055129_ATTACH2.docx、376735100E_1140055129_ATTACH3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國際教育中心（大園國際高中）辦理「桃園市113學年度國際教育及交流學生徵文活動」第2次徵稿相關資訊一案，請踴躍推薦貴校學生優良作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大園國際高中114年6月12日園高國字第11400058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原預定徵集作品尚有餘額，爰辦理第2次徵稿，以擴大學生交流及經驗分享之效益。
- 三、第2次徵文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各校得推薦至多3篇優良作品，已參與第1次徵稿者亦得再行推薦至多3篇。
 - (二)作品徵集總量上限為200篇，依繳交先後順序受理。
 - (三)倘作品徵集達上限，將公告於桃園市國際教育中心網站及LINE群組，俾利各校掌握訊息。
 - (四)收件期間自即日起至114年6月27日止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

—教務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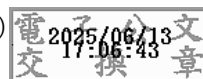
-114/06/13 17:13



1140004478

有附件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